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承辦人：李熙媛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4  
傳真：02-27593361  
電子信箱：edu\_hse.21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8308856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6714415\_1083088567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有關勞動局辦理「勞動教育feat. 108新課綱」—108年度  
勞 動教育種子教師培訓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108年9月10日北市勞教字第1086092049號暨108年9月11日北市勞教字第10860924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市推動「勞動教育 校園扎根」，透過外部講師入校宣講及校內教師課堂講授方式推展校園勞動教育。本年度起，為精進校園勞動教育並向下推展，針對本市所轄高中職及國中階段學生，自108學年度起配合新課綱，每學年於公民與社會科課程，至少有1節融入勞動議題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為推動勞動教育融入108新課綱課程規劃，並向下延伸至國中實施，本次活動首次調訓各高中職及國中教師，以加強教師對於勞動領域之認識，並提供基本勞動法令知識，協助教師將多元勞動議題融入課堂。

金華國中 1080923



\*PZAA1086006488\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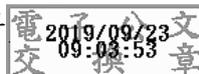
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至少薦派1人代表參訓，並請核予出席教師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事宜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/index/DefBod.aspx>)報名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

